附件1

网上申报注意事项

1.申请人注册成功后，身份证号等核心信息不能修改。如有问题申请人须重新注册。可以通过手机、邮箱等找回密码，注意手机免费验证每天最多三次。

2.“民族”下拉菜单中“其他”主要针对港澳台等证件中没有民族的申请人。

3.增加数据共享：学历、学籍（学信网），普通话实现网上系统自动验证。身份验证没有实现，申请人按照系统要求依次进行即可。

4.普通话里，如果选填的是“免测”，在认定范围里，只针对“高等学校教师资格”。

5.完成验证后，如果系统出现“已核验”说明与系统里的信息匹配。如果核验不成功，会出现“待核验”，系统设置申请人上传相关证件照片，现场确认时，可以点开系统里申请人导入的图片，与申请人现场提交的证件进行比对核验。

6.系统中普通话证、学历、学籍库（学信网）并不完整，所以系统验证只是一部分；个别申请人在毕业后，变更身份证或姓名，所以造成与学信网信息不一致，也会无法实现验证。

特别注意：系统不能完成核验的，需要留存相关材料的复印件。

7.“个人承诺书”由申请人上传，现场确认时，要看申请人上传的照片是否标准，如果不标准，要求重新上传。